

证券代码：600212

证券简称：江泉实业

编号：临 2017—062

山东江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权转让过户登记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7年7月27日，山东江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江泉实业”）收到控股股东宁波顺辰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宁波顺辰”）通知，宁波顺辰于2017年7月27日与深圳市大生农业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大生农业集团”）签署了《股份转让协议》。宁波顺辰拟将其持有的江泉实业68,403,198股A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（占江泉实业股份总数的13.37%）转让给大生农业集团。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已于2017年7月28日、2017年8月1日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（www.sse.com.cn）网站上披露。

2017年10月30日，公司收到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》，上述股权转让事宜于2017年10月27日完成过户登记手续。

本次过户完成后，大生农业集团持有本公司68,403,198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3.37%，成为本公司控股股东，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兰华升先生。宁波顺辰不再持有本公司股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江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